引领基层检察院建设创新发展

□李 郁

基层检察院建设关系到检察工作全局,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黑龙江省检察机关始终将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放在重要位置，以专题教育、两个评价、基层“两室”(检察联络室和检察室)和抽样评估为工作总抓手,强化措施,合力推进,带动和促进了基层检察院建设创新发展。

抓好专题教育,把“政治建检”的要求落实到基层

检察机关加强队伍建设必须把政治建检摆在首位。黑龙江省检察院通过扎实组织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和“三严三实”等专题教育活动,切实增强新形势下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引导广大检察人员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

一是抓好载体,深化教育成效。组织基层检察院积极开展上好一堂党史党课、举办一场演讲比赛、重温一遍入党誓词、观看一部警示教育片、举办一场廉政专题报告会、组织一次初任检察官宣誓仪式等活动，教育广大基层干警争做好党员、好干部、好检察官。注重正面典型激励引导,以《优秀领导干部先进事迹选编》及该省检察人员先进事迹和“双先”评比为抓手,加大先进典型选树、推广和学习力度,营造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二是抓好服务,积极躬身实践。持续开展基层检察人员“走进机关、走进企业、走进社区、走进乡镇、走进学校、走进军营”活动,把为基层、为群众办实事和解决实际问题作为工作重心,增进群众对法律的认识、对检察工作的信任,使检察工作真正“接地气”。同时,认真做好涉检信访工作,千方百计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积极稳妥地化解社会矛盾；广泛开展扶贫解困和慰问走访活动,切实帮助群众排忧解难,以实际行动体现人民检察为人民。

三是抓好党建,强化从严治检。坚持把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反“四风”纳入基层党建工作和队伍建设考核范畴,与检察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验,把各项党建工作抓具体、抓深入。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员主题实践日活动，教育基层检察院广大党员干警牢记自身的责任和使命，努力建设一支风清气正、纪律严明的队伍。

完善评价机制,促进基层检察工作创新发展

科学规范的评价机制能够助力基层检察院建设发展。黑龙江省检察院结合基层检察院数量多、规模小、分布广、任务重等实际,积极构建体现正确司法理念和工作导向的检察工作评价体系，形成了下级检察院评价上级检察院的“以下看上”工作机制和上级检察院评价下级检察院的“以上看下”工作机制，推动基层各项检察工作和队伍建设不断上质量、上水平。

一是建立“以下看上”评价机制,强化工作指导和对下服务。省检察院制定了《征求对下指导工作意见机制》,采取上级检察院定期征求下级检察院意见的方式推进落实。下级检察院重点围绕省检察院工作作风、落实和推进工作的力度和措施、对下指导和服务基层的能力水平和效果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检验和评价省检察院职能部门是否能够及时发现问题，是否能够提出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是否能够积极帮助解决基层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对发现的好经验好做法是否能够及时总结推广,进一步促进省检察院转变作风,提高对下指导工作能力和水平,切实增强服务基层的意识和效果。为增强意见、建议的针对性,省检察院还下发了《对下指导工作规则》,明确各部门对口指导的内容、方式、措施和效果以及具体责任人，让下级检察院逐项监督省检察院各部门的指导工作是否落到实处，有指向地提出更加明确、具体的意见、建议。

二是建立“以上看下”评价机制，强化工作落实和成效检验。省检察院出台《评价市分检察院工作机制》，规定主要围绕全局性、创新性和基础性三大项工作开展评价，形成省检察院评价市分检察院、市分检察院评价基层检察院的层级管理体系。市分检察院参照省检察院对市分检察院的评价方式和评价内容，结合本地实际，以过程控制、质量管理和日常评价为中心，制定对所辖基层检察院的工作评价机制。层级管理充分发挥了市分检察院在抓基层检察院建设上的一线指挥部作用，有利于创新工作思路，体现地方特色，打造工作亮点，切实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负责的工作格局。将定性评价纳入评价机制，对工作内容进行定性分析，划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档次，突出成果性评价，从而形成全省一盘棋、共同谋发展的良好工作格局。

推进“两室”建设,向基层延伸检察工作触角

黑龙江省检察院采取多种有力措施，全面加强两室建设，深入开展特色服务试点工作，加强分类指导，切实发挥化解矛盾、保障民生、促进发展的职能作用。

一是打造特色亮点，突出工作成效。省检察院根据不同地区、不同经济发展条件和不同服务对象，选择设立了 11 个两室试点单位；各市分检察院分别确定 37 个试点单位，全面落实和推进具有地域特色的服务工作，积极探索实践检力下沉和职能延伸的途径与办法。

二是加强分类指导，促进检力下沉。省检察院制定下发了《依托“两室”密切联系群众的工作制度》，将深入两室联系群众工作与落实上级检察院领导联系基层检察院制度结合起来。省检察院领导和职能部门分别与该省 50 个两室建立工作对接机制，分类指导试点单位，找准服务的切入点，帮助试点单位确定服务着力点。市分检察院广泛采取领导包院抓点、职能部门对口联系等措施，累计有 125 名院领导和 206 个职能部门深入试点单位加强分类指导，积极推进试点工作，并总结推广经验，发挥试点的辐射带动作用。

三是立足检察职能，提高服务水平。省检察院针对省检察联络室设置不够科学、职能定位不够规范、工作成效不够显著等问题，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检察联络室建设的意见》，进一步规范了检察联络室职能定位，进一步明确了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内容和方式，进一步延伸了检察工作触角和服务基层群众的作用。

开展抽样评估,进一步加大“八化”建设工作力度

开展基层检察院建设抽样评估工作，对于加强基层检察院建设、规范司法行为、打造过硬队伍、提升司法公信力，具有重要意义。黑龙江省检察院结合正在开展的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工作，采取以点带面、解剖麻雀的方式，对基层检察院建设情况进行实地考察、综合分析、客观评估，从中总结基层建设经验和规律，分析查找问题和不足，以进一步健全完善指导基层建设工作机制。在评估工作中，通过印发方案、组织培训、基层检察院自查、市分检察院抽查、省检察院评估、开展“回头看”等方式，扎实有效地开展工作，切实查实找准基层检察院在司法办案、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方面存在的问题与不足。

同时，对各类问题坚持立行立改，立行立效，保证了评估工作成效。一是掌握基层检察院贯彻落实《2014—2018 年基层人民检察院建设规划》“八化”(即司法规范化标准化、队伍专业化职业化、管理科学化信息化、保障现代化实用化)目标和落实上级检察院工作部署情况，了解基层检察院建设的新动态，对其建设整体水平和成效有初步的客观评价。二是找准基层检察工作面临的突出困难、主要问题和薄弱环节。三是对发现的问题进行科学分类，有针对性地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措施。四是基层检察院根据评估反馈的问题清单，逐项销号整改，规范化建设迈上了新台阶。五是进一步总结基层检察院建设的成功经验，有助于探索和把握基层检察院建设的规律，不断完善基层检察院建设的长效工作机制。

（作者为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政治部主任）

观点快递

侦查人员应提升三种能力

□胡金华 闫敬礼 李付枚

在“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和非法证据排除规则愈发严格的大背景下，职务犯罪侦查人员有两个问题凸显：一是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落实不到位，讯问过程不规范；二是侦查人员出庭作证的应对能力不足。针对这两个问题，山东省沂南县检察院突出加强对职务犯罪案件证据合法性的审查判断，建立健全与非法证据排除相适应的制度规范和工作机制，有效预防和减少了非法证据的产生。

一是提升侦查人员“镜头下”依法规范讯问的能力。全程同步录音录像落实不到位及讯问过程不规范，最容易成为庭审中被告人和辩护人的攻击重点，影响其指控效果。为此，该院一方面加强对侦查人员讯问技巧的培训，增强规范意识，做到“有讯问必有录音录像”“无录音录像不讯问”。另一方面，要求侦查人员自觉规范司法行为，尤其是固定犯罪嫌疑人的亲笔供词，以及供词中表达侦查人员没有对其非法取证的证据，以经得起法庭的质证。

二是提升侦查人员证据审查和补正的能力。侦查人员不仅要有较高的调取证据的能力,还应不断提升审查证据的能力和及时补正证据的能力。一方面,在案件侦查终结前,侦查人员要“回头看”，对案件侦查行为的程序方面和实体方面进行全面的自我检查,对各类法律文书、证据材料等进行检查,如检查法律手续是否完备、法律文书是否按照要求填写、讯(询问)笔录签名是否齐全,侦查过程中犯罪嫌疑人、证人的各类权利义务是否均已告知,调取的书证等材料是否说明来源等。同时,围绕犯罪构成,对各类证据进行检查,如犯罪事实是否查清、围绕犯罪构成的主体、主观、客体、客观方面的材料是否收集充分等,把好取证关。另一方面,在移送审查起诉前,由一名办案经验丰富的办案人员,对所有侦查案件的事实、证据、定性以及侦查活动的合法性、规范性,结合同步录音录像认真全面审查,并作出书面的复审意见。承办人必须依照自我检查出的问题及复审意见的要求,及时采取应对措施,能补正的,及时补正;不能补正的，按照法定程序重新取证,把好结案关。

三是提升侦查人员出庭作证能力。刑事诉讼法第 57 条规定了侦查人员出庭作证，但对出庭作证的条件、程序等细节问题却没有规定,也未言明侦查人员不出庭的法律后果。加之,我国并无侦查人员出庭作证的传统,侦查人员普遍存在不愿意出庭、出庭能力不足等问题。对此,一方面,增强侦查人员从“幕后”走到“庭前”的意识,树立“以审判为中心”的理念,做好出庭作证的心理准备,提高出庭的应变能力、表达能力和抗辩能力。另一方面,着重加强对侦查人员的出庭培训,使其详细了解法庭审理出庭作证的步骤和要求，预判被告人及辩护人可能提出的问题，并制作详细的出庭预案，确保出庭作证达到良好效果。

（作者单位:山东省沂南县人民检察院）

多措并举预防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领域职务犯罪

□牛凌云 吴建宇 雷 靖

2013 年 1 月至今年 9 月，河南省唐河县检察院查处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领域职务犯罪案件 11 件 12 人。

此类案件有以下特点。一是以受贿案为主。11 件案件中受贿案 8 件 8 人。二是窝串案比较突出,11 件案件全部是窝串案。三是社会危害性较大。涉案金额累计高达 1000 万余元,不仅造成国有资产流失，而且易引发社会矛盾。四是发案环节多为项目资金审批和拨付环节。由于项目资金有限,且使用方向、实施范围、项目安排等随意性较大，一些单位和个人为争取项目不惜行贿,而项目资金大都是分批拨付,企业并不清楚何时拨付到位，一些人借机吃拿卡要。

针对上述案件特点,笔者建议采取以下措施预防此类犯罪的发生。一是规范财政资金项目申报、审批流程。制定并公开财政资金项目审批清单，多渠道公开财政资金项目信息，使符合项目申报条件的单位能够及时、全面获取信息。对项目初审、专家评审和立项、资金拨付、工程发包等关键环节,增强决策的透明度,坚持重大事项民主集中原则,完善重大问题集体讨论决策制度。对项目审批和实施管理等环节，要形成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避免出现某一单位或部门既负责立项审批,又负责项目实施管理、验收的情况。二是加强对财政资金的监督检查和审计监督。财政、审计、监察等部门要严格履行职责,加强审核监督，使财政资金的分配、使用等始终置于有效监督之下。财政部门要注重参与项目实施中期检查等环节,审计部门切实采取检查、查询、监督盘点等方法实施审计,对一些项目实地检查,以确保项目的真实性。三是形成科学有效的权力制约和协调机制。建议相关单位科学配置主要领导和内设机构的权力和职能,明确职责定位和工作任务。积极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把电子监察手段植入财政资金项目审批权力运行的制度设计和管理流程中,促使权力运行公开透明、全程受控。四是检察机关发挥打防一体作用,从源头预防职务犯罪。一方面,加大对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领域职务犯罪的打击力度,形成高压态势。另一方面,通过预防咨询和职务犯罪调查,及时发现职务犯罪的规律和隐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作者单位:河南省唐河县人民检察院）

准确理解适用终身监禁制度

检察业务专家驿站

□罗 猛

2015 年 1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下称刑法修正案(九)〕第 44 条规定了“终身监禁”制度,对其中的相关问题,笔者初步进行探讨。

按照刑法修正案(九)第 44 条的规定,对犯贪污罪,数额特别巨大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法院根据犯罪情节等情况可以同时决定在其死刑缓期执行期满依法减为无期徒刑后，终身监禁,不得减刑、假释。而按照刑法第 386 条的规定,对犯受贿罪的,根据受贿所得数额及情节，依照刑法第 383 条的规定处罚。由此可见,终身监禁的适用范围为:从罪名来看,只适用于贪污罪、受贿罪;从犯罪情节来看,对贪污、受贿犯罪是否适用终身监禁,应按照不同情节轻重、不同社会危害性大小而予以分别对待,只适用于犯罪“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的情形。

2011 年 5 月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八)》〔下称刑法修正案(八)〕为了弥补我国刑罚体系“死刑过多,生刑偏轻”的结构性缺陷,顺应世界减少死刑的潮流,在减少 13 种犯罪的死刑后，不但将有期徒刑数罪并罚的最高刑期由原来的 20 年增加至 25 年，无期徒刑减刑后实际执行的期限由 10 年提高至 13 年，而且增加规定死刑缓期执行期满后减为无期徒刑的实际执行期限不能少于 25 年,缓期执行期满后减为 25 年有期徒刑的,实际执行期限不能少于 20 年。此种规定使得我国刑罚结构在整体上更趋于合理。同时,刑法修正案(八)第 4 条规定：对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累犯以及因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绑架、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或者有组织的暴力性犯罪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犯罪分子，法院根据犯罪情节等情况可以同时决定对其限制减刑。对此项规定的性质,有人称为“限制减刑制度”。

终身监禁制度和限制减刑制度均与死刑缓期执行制度紧密相关，但又有所不同。一是适用范围。限制减刑只可以适用于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累犯以及因故意杀人、强奸、抢劫、绑架、放火、爆炸、投放危险物质或者有组织的暴力性犯罪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犯罪分子。终身监禁则适用于贪污、受贿罪中犯罪“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的情形。二是适用的根据。限制减刑与终身监禁虽然都是根据被告人已实施犯罪的情节以及被告人人身危险性程度，对被告人未来再犯可能性的预测，但是两者在适用的情节上存在不同：终身监禁重点考虑的是“损失”,即贪污受贿(作为财产性犯罪)数额特别巨大,并使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特别重大损失；而限制减刑所考虑的情节更多的是包括“再犯可能性”在内的“人身社会危险性”，如其列举的罪名几乎均为暴力性犯罪。由于“被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累犯”也可能有贪污受贿犯罪人员,因此两种制度适用的罪名有可能出现“交叉”，出现对某一犯罪行为人既可能适用终身监禁,又符合限制减刑条件的情况,此时必须把握好两者的细微区别。

按照刑法修正案(九)的规定,只有社会危害性特别巨大的案件才能适用终身监禁,那么应当包括哪些情形?笔者认为，首先,“犯罪数额特别巨大”,社会危害性巨大。其次,从行为人表现出来的认罪和悔罪态度上分析,得出其再犯可能性较大。如被告人拒不认罪的;被告人拒绝退赃的;被告人具有抗拒抓捕、串供拒供逃避侦查、转移赃物、潜逃等情形的。再次,行为人实施犯罪的手段、目的等特别恶劣。如被告人具有索贿情节;被告人贪污、受贿的目的是为了从事非法活动。最后,从最终的社会效果、法律效果与政治效果考虑，对行为人适用终身监禁可以达到三效合一。如被告人给国家、社会造成巨大损失的；被告人在事关国家安全、国防利益、抢险救灾等活动中有贪污、受贿行为的。

我国刑法修正案(九)增加终身监禁制度属于不得减刑、假释的类型,这与美国的规定相类似。笔者认为,终身监禁的相关规定应不断调整与修改,使其更好地发挥刑法特殊预防与一般预防的功能。在实践中,应当对终身监禁的罪犯提供相应的符合国际标准的处遇,如提供联合国《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规定的食品、足够的生存标准等，最高的精神和身体健康标准等,绝不能因为不能减刑、假释而忽视对其思想教育和人权保障。

（作者为北京市检察业务专家,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反贪局副局长）

【公 告】

检察日报 2015 年 12 月 2 日(总第7682 期)

(2015)深龙法民一初字第 1405 号

章勇:本院受理原告杨丽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如下法律文书: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借款 50 万元及利息 113300 元;2、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 60 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并定于 2016 年 3 月 4 日 9:30 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5)深龙法横民初字第 1674 号

胡坚成:本院受理林丹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如下法律文书:民事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被告返还借款 20000 元并支付利息 8000 元(按每月 2%从 2013 年 8 月 12 日至判决确定履行之日的利息,利息暂计至 2015 年 6 月 12 日);2、被告支付律师费 5000 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证据材料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转普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本案定于 2016 年 3 月 4 日 10 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5)深龙法民一初字第 235 号

潘伟雄、廖伟英:本院受理原告陈文明诉你方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材料副本、参加诉讼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民事裁定书(财产保全)、查封扣押财产清单、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 60 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30 日内。本案定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 10:35 在本院第十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2015)深福法执恢字第 247-1 号

卢鑫美: 关于申请执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皇岗支行与被执行人卢鑫美、深圳市广业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深圳仲裁委员会作出的 [2009] 深仲裁字第 1272 号仲裁裁决书已发生法律效力,申请执行人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本院依法受理。本院经委托深圳市和达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被执行人卢鑫美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三街与新洲八街交汇处蜜园 B309 房产进行评估，该公司出具估价报告,上述房产评估价值为 1767151 元。因你下落不明,本院依法公告送达上述评估报告及本院(2015)深福法执恢字第 247、247-1 号执行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 3 个月即视为送达。执行裁定书的内容为:查封及拍卖被执行人卢鑫美名下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新洲三街与新洲八街交汇处蜜园 B309 房产,以清偿本案债务。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期满后 10 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异议的,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上述房产。若拍卖未成交,本院将依法调价后再次拍卖,不再另行通知。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李文化:本院受理李莎莎、李明慧、李明伦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河南省遂平县人民法院

苏俊峰:本院受理周爱贞诉你离婚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 2016 年 3 月 2 日 10 时在本院张桥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河南省鄢陵县人民法院

商丘鑫科光电设备有限公司、郑志华、宋淑兰、商丘市宏达汽车防滑设备有限公司、李宏军、朱家祥:本院受理商丘市梁园区梁苑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商梁民初字第 02369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产业集聚区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

优显光电(南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施长桂诉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2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如皋市人民法院

孙雪峰、曲红茹:本院受理郑海全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5)定民初字第 2134 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河北省定州市人民法院

孙雪峰、曲红茹:本院受理郑海全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5)定民初字第 2135 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河北省定州市人民法院

孙雪峰、曲红茹:本院受理王振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15)定民初字第 2133 号,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决。 河北省定州市人民法院

王志祥、钱智慧:本院受理张西臣申请执行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霍民执字第 00506 号执行通知书、财产申报通知书、失信决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现责令你们自公告期满之日起三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仍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周文棠、周金桃:本院受理刘金余诉你们民间借贷暨保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送达(2015)都龙民初字第 0586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陈敬言:本院受理张永刚诉你婚约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曲民初字第 1082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曲阳县人民法院

吴德勇:本院受理张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鄂嘉鱼民初字第 1040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咸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湖北省嘉鱼县人民法院

黄国军:本院受理蔡霞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贵民一初字第 0290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人民法院

王博:本院受理张顺丰诉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市分公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漳河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河北省成安县人民法院

丁小辉:本院受理郑元军诉你离婚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漳河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河北省成安县人民法院

刘建兵:本院受理杨海敏诉你离婚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成民初字第 494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漳河店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成安县人民法院

张艳飞:本院受理崔小静诉你离婚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成民初字第 189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漳河店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 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成安县人民法院

张体秀:本院受理唐国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诉讼权利和义务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 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10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诉调中心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河南省鄢陵县人民法院

陈先伟:本院受理成彦欣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藁民初字第 0213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节假日顺延)。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石家庄市藁城区人民法院

段营子(张营子):本院受理杨春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要求你归还杨春喜欠款 46000 元及利息,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2015)渑民初字第 2283-1 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 4 号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河南省渑池县人民法院

张志英: 本院受理明泽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15)黔方初字第 472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朱云:本院受理陈思望诉你,朱光友,万兴芬婚约财产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公告送达(2015)黔方初字第 584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吴荣江: 本院受理左胜诉你修理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黔方民初字第 1372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双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李大洋、李建兵、陈桃花:本院受理吴宋茂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诉讼须知、开庭传票、(2015)娄星民一初字第 1261 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人民法院

许维鹏、李章英: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瓮安县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司送达(2015)瓮民商初字第 167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到本院民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曾辉、刘小英:本院受理许春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会民一初字第 1026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会昌县人民法院

庄静、姚凤玲、吴香美:本院受理徐建金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缺席裁判。 江西省贵溪市人民法院

李柏风:本院受理黄秀霞诉你离婚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定民一初字第 268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赣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定南县人民法院

韦亭亭:本院受理刘春桃诉你(452730198701133825)离婚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定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 9:30 在本院有庆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四川省渠县人民法院

汤凤云:本院受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荔浦县支行诉你借款合同一案,现向你送达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9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青山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荔浦县人民法院

刘华作:本院执行彭泽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与彭泽县龙宫米业有限公司、方江泽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彭执字第 620 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追加裁定书、选定评估机构通知书,责令你立即履行发生法律效力的(2014)彭民一初字第 1237 号民事判决书中确定的义务,并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前到本院报告财产情况、选定评估机构。逾期不履行义务的,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并继续计算延迟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直至执行完毕。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 江西省彭泽县人民法院

刘霞:本院受理甘光黔与你离婚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贵民初字第 660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昌明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贵定县人民法院

韦小军、蒋明杉:本院受理曾广华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 9:30 在本院苏桥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广西壮族自治区永福县人民法院

雒中、桂林市金达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莫志刚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 15 时在本院苏桥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广西壮族自治区永福县人民法院

谭耀俊:本院受理王先东诉你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徐璞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被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向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向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 15 日内。 贵州省荔波县人民法院

谭耀俊:本院受理韦传渠诉你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徐璞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被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第十四冶金建设公司向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向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 贵州省荔波县人民法院

鄢善福: 本院受理罗志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广民一初字第 1048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洋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上饶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人民法院

王国富:本院受理刘运海诉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瓮民初字第 1941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前来本院第一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刘利英: 本院受理邵文泉诉你同居关系子女抚养关系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广民一初字第 724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来本院洋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 上诉于上饶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西省上饶市广丰区人民法院

骆勇、骆杰:本院受理周光华诉你加工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告知书、裁判文书上网告知书、参加诉讼须知及诉讼风险提示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节假日顺延)10 时在本院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历彦明:本院受理迟铭(曾用名迟名开)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10 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万良法庭公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

吴庆祥:本院在审理抚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屯子信用社与你及吴庆才、吴庆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13: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万良法庭公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

田洪君:本院受理王武学与你变更抚养关系一案中,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万良法庭公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

林君、管秀香:本院在审理抚松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新屯子信用社与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 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万良法庭公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吉林省抚松县人民法院

金启洪: 本院受理高康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5)普民初字第 982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顺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普定县人民法院

马维奇、云南泽远建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传伟诉代荣贵、云南腾俊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及你们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案(2015 晋法民初字第 953 号)，经原告申请撤回本案诉讼，本院已予准许,该案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5)晋法民初字第 953 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云南省晋宁县人民法院

白青艳:本院受理潘军与你离婚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程序适用及审判组成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2015) 黔织民初字第 2569-1 号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和 30 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 14: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